傳真：2873 2453　電郵：feature@wenweipo.com　本版逢周一至五刊出

琴台客聚　潘國森

# 教師宣淫害學生

過去許多年不停發生大學迎新營出現淫褻遊戲的報道，不是個別一兩家大學出了毛病，似乎是相當普遍的問題。

在此再重溫一下，在二零零二年中大「新亞桑拿」事件和二零一七年港大「當頭棒喝」事件之間的「中大學生報情色版」事件，那一年《中大學生報》發了一個「情色版」，內容不乏宣揚變態性慾、鼓吹淫濫性關係，以及扭曲的「問卷調查」。這份《學生報》的發行網絡包括了一些中學，這一期「情色版」上學術和道德都不合格的信息很可能讓未成年兒童接收到！

宣淫的學生被社會輿論批評之後，少不免用「言論自由」（或「出版自由」）作擋箭牌，但是他們忘記了傳媒上的言論自由、出版自由都必須受公眾監察。學生報的編輯同學，以至盲目支持他們的「開放派」成年人（包括他們的師長和其他傳媒工作者如專欄作家等等）忘記了這些學生之所以能夠掌握一份報刊的經營權，並不是為了他們是有經驗、有操守和負責任的傳媒工作者，他們只是得到學校資助（學生會的活動經費都來自納稅人的血汗錢）「玩一玩」出版作為「課外活動」。

「情色版」的編輯也不是受過堅實的「性科學」（sexology）教育和訓練，他們只不過拾一點「性放縱教師」歪理的牙後慧！實情是大專學界向來都有一幫人在鼓吹「性放縱」，他們主要是社會科學學院的教師，除了有一位醫生之外，這夥「學者」很缺乏醫學和生物學的背景。他們只能以虛無的「哲學」去作為他們蒙蔽學生的學理支撐。

曾有一位大學教師聲稱「與陌生人性交，僅如打一場波！」（波在此指球類運動，也可以暗示「婚外性行為」）。這位大學教師很缺常識，忽略了球類運動有很多種。網球、羽毛球、乒乓球等比賽中，運動員的接觸只涉及賽前賽後握握手。足球、籃球等則有許多肢體碰撞，運動員有可能受傷流血，而血液有可能傳播多種疾病！美國跳水運動員盧根尼斯（Louganis，一九六零年出生）曾經隱瞞患有愛滋病，並在比賽期間受傷流血（事發在一九八八年漢城奧運）而沒有警告運動會場上有感染風險的運動員和工作人員。許多年後事件曝光，盧根尼斯一直被人批評自私，罔顧其他人的安危。

性交與打球不同，性交涉及體液交換，跟有性病的人交合，有一定感染性病的風險！大學教師無知至此，卻大力推廣「性放縱」，最先受害的自然是其學生！

大學教師自己公開宣淫，有可能面對社會輿論的監督。如果他們教唆年輕識淺的學生大放厥詞，攻擊「保守的成年人」、「中年道德佬」、「衛道之士」，卻躲在無知大學生後面「吶喊助威」，那就穩妥得多了。這種失德行徑，跟大學教師、中學教師鼓煽學生參與二零一四年「非法佔中」和二零一六年「春節暴動」，如出一轍！

近年有不少大學生在毫無徵兆之下，忽然自殺。有些個案顯示可能是人際關係出了問題！這些死亡個案，會不會有任何可能涉及受到集體欺凌，甚至集體性侵呢？

要不要重新徹查「死因不明」的大學生自殺案例？

（大學生性罪錯之三・完）

發式生活　商台DJ余宜發

# 童年回鄉片段

記得在小時候大概十多歲的日子，曾經跟家人一起回到故鄉掃墓。當時感覺很新鮮，因為交通沒有現在這麼方便及發達。

我們先從香港乘搭夜船到廣州，而這些夜船也不是現在兩三小時便到達的高速船，是需要在船上度過一個晚上才可到達。船艙裡面放置很多上下格床，睡在附近的可能是一些陌生人，雖然有點奇怪，但好像是今天很多人也會參加的郵輪假期似的，當然設備簡陋，船上也沒有任何娛樂活動，隱約記起只有一間小型商店售賣零食及一些黑膠唱片。

經過一個晚上，大概早上八時便到達廣州，我們先在船上預訂了一部七人車，再經過大概三小時便到達自己的故鄉「西樵」。

因為童年的我，已經對於我們的中國有着很大的好奇心，無論是建築物或是風景，也很想接觸及了解，更加想知道自己的故鄉，甚至祖屋是怎樣的，還記得當時的祖屋用上一些灰色的磚塊所興建出來，感覺已經很殘舊。但很記得那張木製的大床，原來當時我的祖父及祖母就是睡在那裡，雖然當時覺得跟香港居住的地方有着很大的差別，但已經有心理準備知道鄉下的地方就是這樣，而且自己也愛上這種樸素的生活，例如：「用柴火煮食、水要由井打上來、洗手間也十分簡陋」，但就是這樣的生活方式，才可以感受到農村生活的真實感。

其中有一件很難忘的事情至今天仍然歷歷在目，因為當時的道路是比較崎嶇，人們都是用拖拉機或單車代步。話說有一天，跟着鄉下的堂哥哥出城市，而我又不懂得踩單車，所以坐在他的單車後座，因為路面不平坦的關係，結果個多小時的過程，自己的「股」部非常痛楚。

經過多年之後，因為祖屋破舊的關係，所以當時祖母用上大概六萬元人民幣拆卸後重新興建，對於上世紀八十年代的六萬元人民幣，已經是一個很大的數目，但對於中國人社會來說，祖屋是很重要的居住地方。而且以前很多老人家也會想着，就算自己居住在香港，但退休後也希望能夠回到自己的故鄉生活。

所以有一個比較好的居住環境也很重要，雖然十多年前，我的祖母在香港離世，也沒有機會回到故鄉居住，但相信她的心仍然掛念這個地方。

我相信，在往後的日子，我仍然會跟我的祖母一樣，掛念着這個地方，及每一位仍生活在故鄉的親朋戚友。

生活語絲　吳康民

# 靈龜與貪官

大家知道，不少佛寺的天井都有一個噴水池，池中也許養上若干烏龜。而善男信女每每在參拜之餘，會把一些錢幣丟進池中，許個好願，自我祝福。

泰國春武里府有一個廢置的水池，長期有人丟下硬幣祈福。池中有一隻老烏龜，把人們扔進池中的硬幣吞下，因為金屬錢幣消化不了，以致老烏龜腸道嚴重感染，撐破腹殼。經獸醫剖腹救治，從烏龜的腹中取出九百一十五枚硬幣。不過烏龜腸道仍然受到嚴重感染，患上敗血症死亡。信眾說，祈福之舉，變成「殺生」。

烏龜本是長壽物，竟因貪圖金錢，而自取滅亡。可見貪財之舉，無益生命，人類與動物均同。烏龜雖然號稱靈龜，但並不太聰明，只知吃、吃、吃，也不知錢幣這類金屬是不能消化的，吃下去，只能脹死而縮短生命。

其實人類也有貪圖錢財而喪命的，貪官污吏便是。許多觸犯刑法的貪官，到了犯罪而需坐監以至判死的，到頭來還不是一場空歡喜。這正像烏龜一樣愚蠢，不知錢幣消化不了，反「害了卿卿性命」。

靈龜也罷，自認為聰明的貪官污吏也罷，到頭來都是因為貪念而抱恨終生。正所謂「聰明」反被聰明誤，這個教訓，許多貪官都在法庭和刑場上嘆息悔之晚矣。說靈龜誤吃硬幣，是因為動物無知，而貪官貪圖錢財，卻是明知故犯，總想碰碰運氣。如果「冒險過關」，往往便有大把銀兩以供享受。殊不知一失足成千古恨，貪官之名，永世都洗不清了。

靈龜吞幣喪生的故事，很可以作為反貪教材。靈龜雖說是「靈」，其實是一種遲鈍的動物。貪官不蠢，只是一時貪念超過理性，致罹法網。貪官則是頗「靈」，不是善於辯解，便是頗懂「靈活」理財。可惜一如俗話所說，聰明反被聰明誤，以為神不知鬼不覺。結果是：天網恢恢，疏而不漏，貪官們應知警醒矣。

■烏龜　網上圖片

百家廊　鍾倩

# 重讀的樂趣

「比閱讀更好的事，那就是重讀。」博爾赫斯的這句箴言，我深信不疑。

我愈來愈青睞重讀，每過一段時間，就把一些喜歡的經典書籍翻出來，靜靜重讀，然後，找出原來的筆記，對照補充與圈點，總會擁有意想不到的收穫。這些累積，拓展了我的思想境界，提升了我的文學修養，增加了我的生命厚度，使我更加熱愛生活，內心堅定而強大。

卡爾維諾將重讀的樂趣稱為「活潑的快板」，他認為：「一本書令我們着迷的原因，是由許多無法估量的元素所組成的，當然即便今日我再翻開，就像我在曾經保持不同品味與期待的不同時期重讀這本書，它蘊含的力量會立刻將我攥住，也就是活潑的快板。」

他還說：「在成熟時期重讀這本書，就會重新發現那些現已構成我們內部機制的一部分的恒定事物，儘管我們已回憶不起它們從哪裡來」，因為「一部經典作品是一本永不會耗盡它要向讀者說的一切東西的書。」重讀，是靠近語言的內核，每一次的進入都是全新的勘探，在文字的褶皺與思想的深處擷取精神的鈣質，有利於吸收與消化。

從歷史上看，很多名家與學者無不是奉重讀為圭臬，古人熬夜抄書，爛熟於心，可謂重讀的至高境界；美國著名作家蘇珊・桑塔格以不容置疑的口氣說：「我必須重讀，閱讀往往先於寫作，很難想像毋須重讀的寫作。」她用個人經歷告訴讀者，「有些書是必要的，當你讀它們的時候，你知道你還會重讀，也許不止重讀一次，還有比這樣一種意識更偉大的特權嗎？也即意識到被文學拓展、充滿、指引。」

網絡時代，太多的信息與慾望控制着人們的時間，很多人無法集中精力，耐住寂寞，重讀自然變成難以完成的事情。但是，對善於管理自我、能夠獨處的人，重讀就是精神的饕餮。捧起已經讀過或是讀過多次的書籍，泛着光陰的味道，沾着溫暖的手澤，再次走進，細細品味；伴隨歲月的打磨與閱歷的沉澱，有些新的體悟自然而然的生發出來，在心頭衝撞出一片蔚藍與明朗，使人頓悟出很多道理，走向成熟與豁達。

這個過程，是極其美妙的，也是無比滿足的———如果說初讀或粗讀是確立你自己，那麼重讀就是「認識你自己」，成就智慧而堅強的人生。

重讀，是心靈的叩問。第一次讀史鐵生的《病隙碎筆》、《我與地壇》，我正處於病中，被病痛蹂躪，整個世界都變得黯淡無光，對此，有種惺惺相惜的感覺，覺得他坐在輪椅上，還患上尿毒症，多麼不幸，卻能夠寫出如此光明的文字，「生病的經驗就是一步步懂得滿足」，「命運並不受賄，唯信心者能逆風而行」等等。後來，我從病痛與黑暗中慢慢走出來，踏上文學創作的道路。一次，我去某大學做演講，臨走時一男生塞給我一沓信紙，是他手抄的周國平先生的《智慧和信仰——讀史鐵生（病隙碎筆）》。我大為感動，回來後找出史鐵生的書，認真重讀，初讀獲得精神安慰，再讀豐潤浮躁心靈，也是生命的叩問，他的「寫作之夜」，他的「扶輪問路」，都是勇敢直面人生困境，包括精神困境，即一個人的孤獨，慾望帶來的痛苦，和對死亡的恐懼。

而殘疾、病痛都是讓他從目的轉向過程，「生命的意義就在於你能創造這過程的美好與精彩，生命的價值就在於你能夠鎮靜而又激動地欣賞着過程的美麗與悲壯。」過程，決定着生命的厚度，跌宕着人世的悲歡，如泰戈爾的詩句「天空沒有鳥的痕跡，但我已飛過。」如此重讀，令我受益匪淺。

重讀，是人性的掘進。記得以色列作家阿摩司・奧茲袒露過，在他絕望的時候，是捨伍德・安德森使他睜開了眼睛，即《小城畸人》。「我猛然意識到，寫作的世界並非依賴米蘭或倫敦，而是始終圍繞着正在寫作的那隻手旋轉，這隻手就在你寫作的地方：你身在哪裡，哪裡就是世界中心。」看到這些後，引發了我的共鳴，便重讀了《小城畸人》，讀出了從未有過的尊嚴與悲憫，確切地說是隱匿在內心深處又如影相隨的孤獨感、被忽略感與價值認同，從這些形形色色的小人物身上，窺見芸芸眾生的精神困惑與心靈迷障。

由此推之，我從圖書館捧回卡夫卡的《變形記》、《城堡》，契科夫的《變色龍》、《套中人》，莫泊桑的《羊脂球》，還有威廉・戈爾丁的《蠅王》，艾特瑪托夫的《白輪船》，這些書籍過去都讀過，但是，重讀起來依然耳目一新，或諷刺、或影射、或隱喻，於文字構築的世界中看到人性的光芒，繼而認識到社會的面目與真實的人生，擁有通透的理解。

重讀，還是精神的洗禮。精神的洗禮，體現在海量的閱讀中，尤其是那些經過時間沖刷的古書，《詩經》、《楚辭》、《陶庵夢憶》、《西湖尋夢》……散發着歷史的光澤，迤邐出古典的心跳。其中，《紅樓夢》，是我每年必重讀的書籍，每次重溫都會擁有「珍貴噬人的愉悅」，像詩人艾米莉・狄金森的感受，「當你乞求它不要離開／古書卻一直搖着它們羊皮紙做的腦袋。」從上中學時的囫圇吞棗，到後來的漸漸入迷，每一章回都可單獨拿出來，當做短篇小說來讀，再到今日的精讀。可以說，唯有在不同的生命階段一次次重讀，才會獲得啟示與勇氣，直面生活的瑣細與生命的虛無。

重讀，使我最受益的一點是學會獨處，獨立思考。不僅對文學創作與學習深造大有裨益，最重要的是陶冶心性，培養淡泊的態度。我在重讀原著的過程中，讀出生命的滋味，讀出世間的悲歡，讀出靈魂的溫度。當閱讀成為我的生活方式，當重讀成為我的生活態度，在遇到挫敗、遭遇困境時，將擁有足夠的定力與堅韌的精神從容應對，凡事向內求索，不再作繭自縛。以讀木心為例，看過《哥倫比亞的倒影》、《我紛紛的情慾》，又讀了《文學回憶錄》，置於床頭，睡前重溫，愛不釋手。

然而，一年、兩年，反覆重讀，我慢慢走進木心的內心世界，真正理解他傳授的經驗，「我三四十歲、五十歲，都讀過伍爾芙，六十多歲時，看懂了。我今天講的，你們可以在六十幾歲時讀。」他的一生，都在重讀，「有時，人生真不如一句陶淵明」，而我，也在重讀，在重讀木心「文革」的經歷中，我聯想到韓美林、馮驥才，由此讀懂藝術家從苦難到輝煌的偉大境界；從漢語的傳承到文學的堅守，從善美的追求到人性的勘探，歸根結底，通過讀木心，我認識自己，抵達圓滿。

偉大的作品，值得一讀再讀。我們每重讀一次，書就變化一次，而我們自己也與從前有所不同，這就是重讀的樂趣，亦是重讀的魅力：最憶書香沁心房，細數流年夢滄桑；重讀生活樂趣多，人生趕路不慌張。

翠袖乾坤　余似心

# 92歲爸爸多年輕

一個人是老是少，不在於年齡而在於心境。這現象充分體現在我那九十二歲的爸爸身上。

我爸爸工作至八十一歲才願意退休。之前我們幾個子女都勸他辭掉工作了四十多年的會計職位，擔心他每天由九龍到中環上班太疲累。他除放心不下公司，最重要是覺得自己一如既往應付得來，上班對他來說是精神寄託。他還打趣說：「老闆夫婦年紀較我還大，我屬年輕的一個！」

在他老闆都要退休，把業務結束他才正式退休。我怕他悶，曾提議他到屋苑的會所去學太極，他竟回應我說：「這是老人家學的！」當然太極不是老人家才去學，但他這一句話明確地把自己摒棄於老人行列之外！

我爸好靜，是個宅男，早上必細讀報章，平常會陪着媽媽玩麻將，兩個人便玩一個下午，時間很容易過。

轉瞬間爸爸快九十二歲了，牙齒完整一顆也沒掉。他雖然頭髮疏落，但把旁邊的撥向中央，看來還不錯的，他尤其自豪的是頭髮烏黑無須染黑。最近家人稱讚他的髮型修剪很好，他滿心歡喜，話題說到有一家理髮店較便宜，爸爸的反應：「是老人剪的！」我問他：「意思是剪髮的是老人，還是光顧的是老人？」他說：「兩者都是！」我心裡暗笑，他仍未把自己撥歸為老人之列！

這實在是個可喜現象，感恩爸爸仍然腰肢筆挺，記憶力過人。向來對數字敏感的他，可以把六個子女十個孫連內地多位子侄的電話號碼都背上。到公立醫院做身體檢查，護士問：「伯伯，沒人陪你來嗎？」他反問：「為何要人陪？」

爸爸為人充滿正能量，任何逆境都以樂觀和平靜的心態面對，這性格對子孫起着極大的正面影響。也因為這性格，他的心境一直保持年輕，對自己充滿信心。面對這個年輕的九十二歲爸爸，我們還敢未老先衰嗎？

網人網事　狸美美

# 不讀書哪有范雨素

最近，在微信朋友圈不斷被刷屏的，是一個叫范雨素的名字。這個名字挺書卷的，但如果你仔細閱讀爆紅之文《我是范雨素》，就會發現，這個范雨素不叫范雨素，而叫范菊人。

這個名字是她「沒上過一天學」的母親起的，顯然是說她出生時菊花正開，意思也是挺不錯的。但十二歲那年，范菊人看了當時最流行的言情小說《煙雨濛濛》——是瓊瑤阿姨寫的，便自作主張改了名字，管自己叫范雨素。

平心而論，即使是范菊人也比同是湖北農民身份的詩人余秀華的那個名字略勝一籌，但她不僅是在十二歲那年看過瓊瑤，「童年，我和小姐姐兩人腳對腳躺床上看小說」；「我在六七歲時，學會了自己看小說」；「我八歲時看懂一本豎版繁體字的《西遊記》，沒有一個人發現過，也沒有一個人表揚我。我自己為自己自豪。」

很顯然，如果不讀書，「十二歲那年」，范菊人不會「自作主張」改名字叫范雨素。而范雨素這個名字比上略勝余秀華一籌的那個范菊人，也顯然更勝一籌，更見有書卷氣。也是在那一年，「我按照知青小說教我的七十二道伎倆，逃票去了海南島。」

就這樣，「行萬里路，讀萬卷書」，儘管「我的生命是一本不忍卒讀的書，命運把我裝訂得極為拙劣」，後來一直在京城做育兒嫂的范雨素終於憑着「腹有詩書氣自華」的不斷努力，先後以《母親》、《農民大哥》及《我是范雨素》等獨具特色的作品驚艷文學界內外，甚至引爆了社會輿論場，以至於連《人民日報》都刊發專文《感謝那些心懷文學的人》。文中說：「其實，還有更多普通人，也同樣以文學為棲身之所：在湖北鄉間的田埂與小院之間，詩人余秀華寫下了自己濃烈的情感；在廣東城鎮的流水線之間，《我的詩篇》記錄下勞動者『骨頭裡的江河』……」

讀者明鑒：這些范雨素們通過讀書而致文學，他們正在通過文學而感受個人狀態、反省生活意義、思考社會問題，他們正在自發進而自覺地完成着對於自身的療癒乃至救贖。這是一幅多麼令人感到振奮的既尋常又不尋常的時代景觀。

而這一切的緣起，或許都是因為十二歲那年，范菊人改名叫范雨素。是的，不讀書哪有范雨素？

■瓊瑤小說《煙雨濛濛》。　網上圖片

作日紀　陶然

# 歲月流逝

忽然想起一句話，昨日之日已去。是的，時光一去，如大江東流不回頭。這一刻，已經不是前一刻，時光無法倒流，也沒力還原，過去了也就是過去了，即使搥胸頓足，也無濟於事。

於是，我們總是對自己說，珍惜當下。是的，絕對應當珍惜當下，古人早就說了，一寸光陰一寸金，寸金難買寸光陰，可是，時光總是不知不覺地在身邊悄悄溜走，驚覺時，已經是夕陽西下時分。

那時，年紀還小，只覺得有大把時光可以揮霍，總感到一天的時間太長，慢悠悠的就像蝸牛爬行，總走不到盡頭天黑處。少年心事，總也說不清楚道不明。只覺得什麼都不重要，玩耍才是一切。那時，我出生、長大在千島之國的萬隆，也就是第一次亞非會議召開的地方，由於地處赤道，卻又是山城，氣候涼爽，尤其早晚更是。偶然去雅加達，熱浪迎面撲來，真正感覺到赤道的威力，不免懷念起「萬隆氣候」了。可是，多年後，我重返萬隆，卻感到變化了，天氣不再那麼涼爽了，是自身的感覺差異，還是真的變幻？我也說不清楚。

都說整個地球暖化，連冰川也融解，環保人士大聲疾呼，恐怕不是杞人憂天；但我們卻無能為力。都說不要浪費天然資源，但說儘管說，發展商為了一己的利潤，只要金錢滾滾來，哪裡管得了那麼多！

人總是要適應環境，當年我從雅加達乘上萬噸海輪，在太平洋上顛簸十一個日日夜夜，看日出日落，當夜幕降臨，茫茫黑海中遙望遠處有一團燈火飄出，那是同樣航行在大洋中的另一艘巨輪，四處一片漆黑，這時便感到大自然的宏偉，人的渺小。

到了北京，正是四月天，從熱帶地方乍到溫帶的北京，穿着皮大衣便出去，跑到釣魚台附近去看看，這時冬天早已掉光的榆樹葉光禿禿地立在那裡，一排排的，仔細一瞧，已經有嫩芽冒出來了。我因為新奇，竟不顧天氣，呆了很久，回到學校便病倒了，感冒，發燒。這時才知道到了北方，穿衣必須春捂秋凍的道理。

在北京上大學，一直住了十三年半，竟又南下香港，一住，成了至今居住時間最長的地方。連物件放久了，也與人建立感情，何況久居的地方？當我從當年的新移民，漸漸演變成老居民的時候，歲月沉澱了我的喜怒哀樂，香港是我家。

昨天過去了，成了個人的「歷史」。回首望去，成了不可追悔的一切。於是，不管好好壞壞，它沉澱下來了，組成一己的人生旅途紀錄，「昨日紀」欄名的由來，也就是如此這般形成的：紀錄人生，展望未來。